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海外市場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表。

附件為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肖烽 禰浩賢

中國北京，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馬崇賢先生、王明遠先生、崔曉峰先生、Patrick Healy (賀以禮)先生、肖鵬先生、徐念沙先生*、禾雲先生*、譚允芝女士*及高春雷先生*。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以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 11:00 在北京市顺义区天柱路 30 号国航总部大楼 C713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崇贤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国货航转让备用发动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连）交易，关联（连）董事马崇贤先生、王明远先生、崔晓峰先生、贺以礼先生及肖鹏先生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批准公司向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转让 2 台备用发动机和 1 台备用 APU。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